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|  | | --- | | 国务院南水北调办201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| | 发布日期：2016-2-16 17:12:10 | |  |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，现就2016年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  一、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职位名称及代码 | 面试  分数线 | 姓 名 | 准考证号 | 面试时间 | | 监督司稽察处主任科员及以下 （0401001001） | 123.1 | 姬艳君  韩小虎  王磊  扶子澜  胡学夫马XX | 187141020610 | **2月25日**  **上午** | | 韩小虎 | 187141021314 | | 王磊 | 187161213212 | | 扶子澜 | 187134010827 | | 胡学夫 | 187134030125 |   二、面试确认  请进入面试的考生于2016年2月21日24时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，具体要求如下：  [1.考生确认参加面试的，请发送电子邮件至nsbdrsc@163.com](mailto:1.发送邮件至ziqrsc@163.com)，邮件标题格式为“×××确认参加XXX（单位）××职位面试”。电子邮件正文请注明：姓名、身份证号、准考证号、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等内容。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、联系方式等信息如有变化，请在电子邮件正文中注明。  2.考生放弃面试的，请填写《放弃公务员面试的声明》（详见附件1），经本人签名，于2月22日24时前传真至010-88659862或发送扫描件至nsbdrsc@163.com。不在规定时间内填写放弃声明，又因个人原因放弃面试的，将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不诚信记录。  逾期未确认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不再进入面试程序。  三、资格复审  请考生进行面试确认时，发送以下材料扫描件接受资格复审；面试当天携带有关材料原件进行现场审核。  1. 本人身份证或工作证复印件。  2. 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复印件。  3. 考试报名登记表（贴好照片，如实、详细填写个人学习、工作经历，时间必须连续，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，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）。  4. 本（专）科、研究生各阶段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，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材料。  5. 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有关证明材料。在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工作过的考生，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基层工作经历证明，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；在其他经济组织、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，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保证明的复印件。  6. 除上述材料外，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，提供以下材料：  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复印件（详见附件2），证明中需注明考生政治面貌，工作单位详细名称、地址，单位人事部门联系人和办公电话。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，还需提供离职证明复印件。  待业人员提供所在街道或存档人才中心出具的待业证明复印件（详见附件3），需注明考生政治面貌和出具证明单位联系人和办公电话。  7、其他材料：1寸近期彩色免冠正面照片3张（照片背后注明姓名）。  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，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，将取消面试资格。  四、面试安排  （一）面试时间  面试时间定于2016年2月25日上午（星期四）上午9:00开始。请考生务必于上午8:30前到面试地点报到。面试开始前30分钟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，取消考试资格。  （二）面试报到地点  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A座国务院南水北调办；  候考室：国务院南水北调办7042会议室；  乘车路线：乘1、21、65、68、78、308、337、特18路等公共汽车到木樨地西站下车，沿茂林居东路向北200米至玉渊潭南路中国水科院大楼A座；或乘32路公共汽车到茂林居路站下车；或乘地铁1号线到木樨地站下车西北口出站，沿茂林居东路向北200米至玉渊潭南路中国水科院大楼A座。  五、体检和考察  （一）体检  参加面试考生全部参加体检，时间定于2月26日（星期五）进行，请于当天早上7:00在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南门集合，届时统一前往，请考生合理安排好行程，注意安全。体检费用由国务院南水北调办承担。  （二）考察  按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:1确定考察人选。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低于3:1，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当天面试考官组面试所有人员的平均分，方可进入考察。  （三）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 综合成绩=（笔试总成绩÷2）×50% + 面试成绩×50%  联系方式：010-88659818（电话）  010-88659862（传真） 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。  附件：1.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（样式）  2. 同意报考证明（样式）  3. 待业证明（样式）  国务院南水北调办人事司  2016年2月15日  附件1  **[放弃面试资格声明](http://bm.scs.gov.cn/2015/UserControl/Department/html/附件二：全国人大机关放弃声明.doc)**  国务院南水北调办人事司：  本人，身份证号：，报考××职位（职位代码××），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。现因个人原因，自愿放弃参加面试，特此声明。  联系电话：  签名（考生本人手写）：  日期： 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|   附件2  **同意报考证明**  ×××同志，性别，民族，政治面貌，身份证号码为：××××，现为××××（填写单位详细名称及职务）。  我单位同意×××同志报考××单位××职位，如果该同志被贵单位录用，我们将配合办理其工作调动手续。  人事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办公电话：  办公地址：  盖章（人事部门公章）  2016年 月 日 | |